

证券代码：300078

证券简称：思创医惠

公告编号：2025-070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16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并同意2025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担保，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预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66）。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一）公司对子公司思越科技提供的担保进展及新增担保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思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越科技”）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丁桥支行（以下简称“联合银行丁桥支行”）申请的人民币500万元额度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于2025年5月14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根据公司子公司思越科技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思越科技于近日向联合银行丁桥支行申请新增人民币500万元额度的流动资金贷款。据此，公司与联合银行丁桥支行重新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000

万元。同时，双方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自动终止，公司减少对应的 500 万元的担保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获批且有效的对思越科技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本次为思越科技提供担保前，公司对思越科技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500 万元；本次为思越科技提供担保后，公司对思越科技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对子公司思创汇联提供的担保情况

根据公司子公司杭州思创汇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创汇联”）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于近日与联合银行丁桥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思创汇联向联合银行丁桥支行申请的人民币 1,000 万元额度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获批且有效的对思创汇联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本次为思创汇联提供担保前，公司对思创汇联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本次为思创汇联提供担保后，公司对思创汇联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杭州思越科技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杭州思越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8 年 9 月 26 日
- 3、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兴起路 528 号 3 幢 2-3 层，2 幢 2-3 层
- 4、注册资本：500 万元
- 5、法定代表人：刘念
- 6、经营范围：生产：塑胶产品、电子产品、五金产品（上述经营范围在批准的有效期限内方可经营）。研发、销售：塑胶产品、电子标签、五金产品。
-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567,708.80	388,371,548.65
负债总额	51,895,935.57	371,914,940.4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51,895,935.57	364,126,421.03
净资产	17,671,773.23	16,456,608.18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6,435,898.77	20,105,659.77
利润总额	1,979,084.61	-1,215,165.05
净利润	3,305,659.80	-1,215,165.05

（二）杭州思创汇联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杭州思创汇联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2年5月29日

3、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兴起路528号

4、注册资本：20,0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李绍棒

6、经营范围：生产：电子识别产品，通信设备，网络设备，移动通信终端设备，二类医疗器械；服务：电子识别产品、网络设备、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终端设备的设计、开发，塑胶产品、电子产品、五金产品、网络产品、自动识别产品、射频识别产品、智能安防产品、现代物流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批发、零售：塑胶产品、电子产品、五金产品、智能安防产品、计算机软硬件、二类医疗器械、网络设备、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终端设备；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4,688,001.22	457,062,750.30
负债总额	184,977,667.03	353,551,925.8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31,241,343.55	115,404,104.64
净资产	109,710,334.19	103,510,824.49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351,773.35	8,666,088.52
利润总额	-36,832,144.30	-6,199,509.70
净利润	-36,832,144.30	-6,199,509.70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思越科技提供担保所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丁桥支行

2、保证人：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杭州思越科技有限公司

4、融资期间、额度：债权人自2025年6月5日至2026年6月4日融资期间内向债务人杭州思越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的折合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的最高融资债权本金。债务人可循环使用上述融资额度。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根据各笔融资分别确定，即各笔融资的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承兑和保函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信用证等贸易融资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依约提前收回未到期融资，则视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如借款展期，保证人仍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则保证期间自展期后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保证担保范围：保证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变卖费、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

（二）公司为思创汇联提供担保所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丁桥支行

2、保证人：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杭州思创汇联科技有限公司

4、融资期间、额度：债权人自 2025 年 6 月 5 日至 2026 年 6 月 4 日融资期间内向债务人杭州思创汇联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的折合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的最高融资债权本金。债务人可循环使用上述融资额度。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根据各笔融资分别确定，即各笔融资的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承兑和保函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信用证等贸易融资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依约提前收回未到期融资，则视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如借款展期，保证人仍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则保证期间自展期后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保证担保范围：保证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变卖费、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86.24%；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2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4.14%。公司及子公司不涉及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与联合银行丁桥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2、其他与本次担保事项有关的协议等。

特此公告。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